

证券代码：871551

证券简称：清泉水务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## 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并于2023年2月15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。公司拟发行股份不超过1,560,000股（含1,560,000股）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.50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3,900,000.00元（含3,900,000.00元）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。2023年3月17日，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同意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【2023】553号）。根据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亚会验字（2023）第02110008号《验资报告》，截至2023年3月30日止，公司已收到认购方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3,900,000.00元。本次新增股份于2023年5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。

##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##### 1、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

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流程，保证专款专用。

##### 2、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

针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，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（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临颖支行，账号：1711028619200256985），上述专户并未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2023年4月，公司与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颖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。

### 3、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公司已于2023年10月24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和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颖支行签署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也随之终止。

### 三、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，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3,900,000.00
二、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	2,621.64
三、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3,902,621.64
四、销户时转入经常性账户	0.00
五、募集资金余额	0.00

### 四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、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清泉凯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22日